

現在科技文明無論多麼進步，仍然得面對人與自然、人與人、人與自己的基本問題。過去不用錢買的空氣和水日益受到污染，將來可能會變成貴重的商品。家庭的紐帶鬆開，人與人的關係變得日益淡薄，將來要怎樣找到感情上的依託呢？而生物遺傳的技術日進，試管嬰兒、借胎生育一類的倫理、法律的問題究竟要怎樣解決？同時人的壽限越來越長，卻越來越感覺到空虛無聊，人要怎樣建立自己內在終極的關懷呢？這些都是我們走向二十一世紀必須面對的嚴重的問題。我們只能希望人類不至於走上自毀的道路，而必須依靠我們的智慧與毅力，開創出一個美麗的新世界。

劉述先

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講座教授兼系主任

## 揚棄「民主與科學」

## 奠定「自由與秩序」



中國人高喊「民主與科學」已近一百年了。二十一世紀仍應以此為口號嗎？我以為不然。從現在起以至下世紀，真正的目標毋寧是：自由與秩序！

這並不是要否定民主與科學本身，而是要對「民主與科學」這個口號所代表的意識形態提出質疑和檢討，或者說，應該追究為何依此口號行事反離民主科學越來越遠的原因，同時探討遵循「自由與秩序」這一路向行進是否反能真正奠定民主科學的基礎。

詳細論述此一問題誠非此文能及。但粗略而言，「民主與科學」的路向在思想上乘承的是法國啟蒙運動的傳統，在實踐上遵循的則是法國大革命的模式；相反，「自由與秩序」的路向在思想上乃以蘇格蘭啟蒙學派為參照，在實踐上則首先落實於英、美的「憲政革命」。自由主義大師Hayek和Berlin等都曾斷言：前者壓根不知「自由」為何物，惟有後者才鋪平自由之路。反對此說者自然大有人在，但一個不爭的事實是：通常所謂的西方自由民主制度，並不是由法國革命所奠定，而是以英美革命的理論與實踐為主要基礎的。然而令人驚訝的是，依我觀察，非西方國家尤其社會主義國家的自由愛好者們幾乎普遍把法國革命的傳統當成自由民主的樣板。以中國大陸為例，1987年美國立憲二百周年，1988年英國光榮革命三百周年，均無人理會；但1989年法國革命二百周年，則幾乎很早開始人們就熱血沸騰了。這裏的原因或許恰恰就在於：共產主義革命事實上正是法國大革命的嫡系傳人，因此在共產革命成功的國家，人們對法國革命的傳統多能如數家珍，而對英美革命的經驗卻知之寥寥。但如若這樣，則我們不能不深思：如果繼續被法國革命和共產革命的傳統領着走，能否走向自由民主？



以下只能以最簡單化的方式略為勾勒兩種路向的某些主要不同。二者的共同點是都以自由民主為目標。

「民主與科學」或法國式路向的基本信念是：只有徹底摧毀舊世界，才能從頭迎來新世界。因此，首先要用「科學」的光芒照亮民眾，喚起他們的覺醒（是之謂「啟蒙」），從而能自覺「參與」摧毀舊世界的政治鬥爭（是之謂「民主」，且「參與」越眾則「民主」越大，因為民主似無非是「多數參政」）。簡言之，「民主與科學」路向的全部重心在於：如何最大限度地動員民眾全面參與直接性的政治對抗和政治革命，以求將全部問題訴諸於一次性的總體性政治大解決，實即毛澤東所謂「大亂走向大治」。

此一路向確能極為有效地摧毀舊秩序，但卻甚難走向真正自由的新秩序。第一，正因為全部社會力量都被調動於政治領域，恰恰極大地削弱了一切非政治領域的自我生長和自我組織能力，這些領域本身的結構轉換遂反告闕如或被迫中斷；第二，正因為一切都寄望於政治革命，因此政治革命的任務並非只是政治領域本身的結構轉換，而是必須承擔解決一切領域全部問題之重任，亦即一切非政治領域的問題到頭來仍有待於政治權力來安排。顯而易見，只有一個高度集權的政治權力才有可能擔當此一重任：新的集權統治幾已難免；但第三，正因為非政治領域的自我結構轉換已被政治革命所中斷，這些領域的問題實已積重難返；同時，正由於民眾廣泛參與了政治革命，自然人人有權要求通

過革命取得直接的利益安排，無人再有耐心從事非政治領域的結構轉換。由此，一方面，欲重新安排社會生活的非政治領域勢必變得極端困難（利益無從協調），另一方面，政治領域本身幾難逃孟德斯鳩所謂「無數小暴君」和「一個大暴君」的惡性交替：由於每方都可自稱代表「人民」，整個社會陷入無休止的惡性派系鬥爭（無數小暴君互不相讓），這樣，已被折騰得筋疲力竭的民眾就會普遍渴望寧願出現一個大暴君——一個能用鐵腕重整秩序的強權人物。法國大革命後整整一百年內，法國社會正是陷入這種「無數小暴君」（數不清的派系廝殺）和「一個大暴君」（大小拿破侖前後稱帝收拾局面）的惡性狀態，遲遲無法步入有秩序的自由民主社會，適足為歷史訓。

「自由與秩序」或英美自由主義的路向截然相反，其基本信念就是：新秩序只能從舊制度內部穩步而有序地生長起來，徹底摧毀舊秩序反而只能重新回到舊秩序。這正是Tocqueville不朽經典《舊制度與革命》的基本主題：革命愈是劇烈，恰恰愈容易培植革命本想摧毀的東西即專制，因為激烈的革命恰恰同時摧毀了社會各領域的自我生長能力，而一個極度疲軟以致癱瘓的社會最後只有一條路：把一切再度拱手交還給一個更加高度集權的新政治權威。由此，「自由與秩序」路向最忌諱的就是高度動員民眾全面參與政治革命，相反，它的基本路向不妨稱之為「非政治化」：使社會各領域逐步擺脫政治領域的干擾而取得自身的獨立自主性。例如，學術就是學術，文學就是文學，既不必為現政權歌功頌德，也不必為反政權者鳴鑼開道，重要的是要爭取各領域獨立於政治領域的「權利」。這一看上去相當消極的「非政治化」路向，其實恰恰具有最積極的政治功能：它一方面使各領域從政治籠罩下解放出來，從而獲得「自由」，同時其本身就已開始構成新的「秩序」，因為它實際是一步步地在「蠶食」專制政治的原有領地，從而悄悄改變了社會的基本結構；同時，由於一切着重於這些領域的自身建設和獨立自主性，就防止了它們再度依附於任何政治勢力（哪怕它的名字叫「人民」！）。其最後的結果恰恰是：迫使政治領域本身失去其君臨天下的霸主地位，俯首稱臣於諸非政治領域，如此，則恰恰是釜底抽薪式連根鏟除了任何政治專制的基礎。此外，這一過程絕不排除政治革命的手段，只是其任務在這裏僅限於解決政治領域本身的結構轉換，即：以憲法的形式為政治權力劃定界限，永不得非法侵入非政治領域，這就是所謂「立憲革命」。但其前提恰恰在於，諸非政治領域已具有高度的自主性，從而具有解決自身問題的高度自組織能力，否則一切都是紙上空文。

概括而言，「民主與科學」和「自由與秩序」兩種路向的根本區別在於，第一，前者使整個社會高度集中於一個目標，這種高度集中恰使高度集權再度可能，而後者則促使社會高度分散於各領域多元的自身目標，從而消解高度集權於無形之中；第二，前者使政治革命壓倒一切，反使政治本身仍君臨天下，結果或是訴諸所謂「新權威主義」，或是陷入群氓政治；而後者則要使政治本身降低到聽命於諸非政治領域的地位（但並非聽命於某些利益集團，而是聽命於非政治領域的「公共利益」），從而根本改變社會力量的結構對比，這其實正是所

謂civil society日益獨立壯大，從而能有效制約政治權力的過程。

但另一方面，我們不能不承認，「民主與科學」或法國式革命常常是更富魅力，更吸引人的。其重要原因即在於，第一，它具有極端激動人心的特點，所謂「革命是人民的盛大節日」，因此能使人民群眾一時擺脫日常生活之庸俗，經歷某種精神洗禮；第二，它具有相當的理想主義與英雄主義色彩，特別能吸引志士仁人捨身忘我地投入；第三，它摧毀一切秩序，尤能迎合文人型知識分子和青年代的反叛心理等等。所有這些，都為「自由與秩序」或英美式路向所望塵莫及，因為後者着眼的恰是最庸庸碌碌的日常世界之秩序安排，而無意也無力於人類靈魂之拯救。所謂「非政治化」常常走向professionalism，它既構成現代社會之基石，同時又適足展示現代生活之極端乏味沒勁的一面。換言之，自由民主常常是以人類犧牲某些重大價值為前提的。一個自由民主的社會事實上無非是一個磨滅掉一切光榮與偉大的夢想，只留給人類平庸與幸福的社會（試看巴頓將軍）。看不透這點，乃是許多人總是用反自由民主的方式追求自由民主的原因之一；而看破了這點，又是許多思想家可以高喊自由民主的口號，卻絕對不能接受自由民主社會本身的深刻矛盾。

套用王國維的絕世名言，我們不妨說，法國式道路是「可愛不可信」，而英美式道路則是「可信不可愛」。但是，世上還有些東西乃屬既不可信更不可愛一類，例如，政治激進主義與政治專制主義這對雙胞胎。

中國知識分子既與政治如此難分難解，那就應該記住老Burke的教導：政治需要的是prudence。

甘 陽

《文化：中國與世界》叢書及雜誌主編  
現在芝加哥大學社會思想委員會進修